公司代码:600452　　　　公司简称:涪陵电力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杨作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晓丽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5,738,045,802.14	5,978,948,759.10	5,978,948,759.10	-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76,919,194.59	1,924,048,524.90	1,924,048,524.90	7.95
总股本(股)	439,040,000.00	439,040,000.00	439,040,000.00	-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62,276.79	-11,193,955.53	-11,193,955.53	-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765,230,081.39	607,155,499.80	607,155,499.80	2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867,561.40	106,032,209.29	106,032,209.29	4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251,823.54	105,553,372.13	105,553,372.13	45.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9	5.56	5.56	增加2.1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24	0.34	45.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24	0.34	45.83

注:依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2020年6月23日为除权日派送红股125,440,000股,分配后总股本由313,600,000股增至439,040,000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第十三条规定:"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应当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4,397.4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108,659.62	
合计	615,737.8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股东总数(户)	17,69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6,736,842	51.64	0	无	0	国有法人
罗明光	10,288,005	2.34	0	无	0	未知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沪	6,023,500	1.37	0	无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559,098	1.27	0	无	0	未知
国泰基金－陶宝－国泰基金－金濉科创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742,831	1.08	0	无	0	未知
单连霞	2,820,000	0.64	0	无	0	未知
万珑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万珑资产新时代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600,000	0.59	0	无	0	未知
于晶	2,000,000	0.46	0	无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科创主题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46,859	0.40	0	无	0	未知
白文起	1,657,140	0.38	0	无	0	未知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6,736,842	人民币普通股	226,736,842
罗明光	10,288,005	人民币普通股	10,288,005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沪	6,023,500	人民币普通股	6,023,5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559,098	人民币普通股	5,559,098
国泰基金－陶宝－国泰基金－金濉科创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742,831	人民币普通股	4,742,831
单连霞	2,8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0,000
万珑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万珑资产新时代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于晶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科创主题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46,859	人民币普通股	1,746,859
白文起	1,657,140	人民币普通股	1,657,1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本公司未发行优先股。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备注
货币资金	391,609,656.66	700,418,875.62	-44.09%	主要是支付2020年末收购国网下属9家省综能公司配电网节能项目资产部分对价款,引起货币资金减少。
应收账款	585,645,060.95	290,193,709.58	101.81%	主要是公司配电网业务增长,引起应收账款增加。
预付款项	1,627,239.83	668,360.42	143.47%	主要是预付保险费,引起预付款项增加。
存货	4,018,605.55	309,867.94	1196.88%	主要是项目储备材料增加,引起存货增加。
使用权资产	15,197,022.50	-	-	主要是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新增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主要是根据经营需求增加了短期银行借款,引起短期借款增加。
合同负债	65,206,212.67	45,229,851.83	44.17%	主要是预收的节能效益分享款增加,引起合同负债增加。
应交税费	24,044,572.05	18,174,743.34	32.30%	主要是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引起应交税费增加
其他应付款	837,642,082.14	1,332,088,346.75	-37.12%	主要是支付2020年末收购国网下属9家省综能公司配电网节能项目资产部分对价款,引起其他应付款减少。
租赁负债	14,956,677.42	-	-	主要是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在确认使用权资产的同时确认的租赁负债,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 利润表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超过 30%的情况说明及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月-3月	2020年1月-3月	增减幅度	备注
销售费用	599,948.97	168,139.00	256.82%	主要是节能业务开发需要,差旅费增加,引起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22,970,985.77	17,319,163.06	32.63%	主要是节能业务开发需要及组织机构、人员调整,人工成本等支出增加,引起管理费用增加。
利息收入	603,528.21	161,296.84	274.17%	主要是货币资金留存增加,引起利息收入增加。
投资收益	1,463,547.75	1,092,331.65	33.98%	主要是参股公司新嘉南公司经营业绩回升,引起投资收益增加。
营业利润	159,916,377.06	111,279,820.69	43.71%	主要是新增配电网节能业务投产项目及新收购项目产生的收益,引起利润增加。
利润总额	160,518,162.42	111,843,158.53	43.52%	
净利润	153,867,561.40	106,032,209.29	45.11%	

(3) 现金流量表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超过30%的情况说明及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月-3月	2020年1月-3月	增减幅度	备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0,439,558.79	282,578,538.35	84.18%	主要是节能效益款流入及售电业务现金流入增加,引起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2,292.43	17,037,696.40	-92.24%	主要是去年留抵增值税用于今年抵扣导致今年支付的增值税减少,以及从2021年起支付所得税的方式改变,由按月支付变更为按季度支付导致支付的所得税费用减少,引起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42,068.77	23,658,805.39	48.96%	主要是支付基金及附加和日常费用支付增加,引起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62,276.79	-11,193,955.53	-	主要是节能效益款流入以及售电业务现金流入增加,引起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3,865,369.80	62,763,848.26	782.46%	主要是项目工程及物资采购款支付增加,引起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850,690.60	-62,763,848.26	-	主要是项目工程及物资采购款支付增加,引起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主要是增加了短期借款,引起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96,000,000.00	-	主要是本期未偿还银行借款,引起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79,194.85	-59,268,110.60	-	主要是贷款增加,和未偿还借款,引起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作祥
日期	2021年4月29日

股票简称:涪陵电力　　股票代码:600452　　公司编号:2021—021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及第七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一)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出租人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新租赁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三、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也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七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涪陵电力　　股票代码:600452　　编号:2021—019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发出董事表决票9份,实际收回董事表决票9份。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如下:

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2021-021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涪陵电力　　股票代码:600452　　编号:2021—020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七届十五次监事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发出监事表决票3份,实际收回监事表决票3份,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变更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3号——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编制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全体监事认为:

(一)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三)公司监事会提出审核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公司代码:600861　　　　公司简称:北京城乡

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一季度报告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王禄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宏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彦清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169,975,884.89	3,245,539,920.43	-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53,791,066.54	2,260,618,704.58	-0.3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35,734.69	-30,319,795.39	221.8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3,921,179.22	178,210,962.27	8.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48,858.83	-63,415,432.06	8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57,361.47	-60,528,477.53	84.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0	-2.75	增加2.4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3	-0.2002	89.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3	-0.2002	89.3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2,203.77	处置长期资产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4,839.48	住宅商业锅炉房煤改气项目16,806.12元;残疾人岗位补贴78,528.28元;税收减免238,415.08元;大兴区双创项目扶持资金136,690.00元;2020年度北京公共服务支持资金644,400.00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643,696.7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4,862.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34.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5,103.03	
所得税影响额	-660,924.18	
合计	2,608,502.6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股东总数(户)	15,78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108,452,397	34.23		无		国有法人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4,616,400	1.46		无		其他
吴建星	3,940,001	1.24		无		境内自然人
刘元涛	2,952,700	0.93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合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锦稳健私募基金	2,600,000	0.82		无		其他
林美女	2,268,100	0.72		无		境内自然人
吴亚军	1,980,380	0.63		无		境内自然人
吴晶晶	1,924,100	0.61		无		境内自然人
卫晓岩	1,750,050	0.55		无		境内自然人
赵娟	1,739,000	0.55		无		境内自然人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108,452,397	人民币普通股	108,452,397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4,616,4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6,400
吴建星	3,940,001	人民币普通股	3,940,001
刘元涛	2,952,700	人民币普通股	2,952,700
上海合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锦稳健私募基金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林美女	2,268,1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8,100
吴亚军	1,980,380	人民币普通股	1,980,380
吴晶晶	1,924,1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4,100
卫晓岩	1,750,050	人民币普通股	1,750,050
赵娟	1,73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未知这十家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财务指标的影响

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统一了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式,取消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对于符合租赁定义的租赁合同,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除符合要求的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初始确认时,根据租赁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同时按照租赁负债及相关初始成本确认使用权资产。后续计量时,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费用,并进行减值测试,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同时,改进财务报告相关披露。

公司于2021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1月1日以前发生的租赁事项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合并报表金额(2021年1月1日)	影响母公司报表金额(2021年1月1日)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租赁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同时按照租赁负债及相关初始成本确认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	35,582,825.85	19,265,864.32
	租赁负债	27,347,120.44	16,187,045.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35,705.41	3,078,818.61

3.1.2?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20,235,702.79元,较上年年末余额增加87.88%,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应收一季度租金增加影响所致。

(2)使用权资产期末余额为人民币33,787,774.04元,为新增项目,主要是本期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影响所致。

(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人民币8,544,094.33元,为新增项目,主要是本期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确认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影响所致。

(4)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221,923.64元,较上年年末余额下降64.22%,主要是本期待转销项税额减少影响所致。

(5)租赁负债期末余额为人民币25,660,220.05元,为新增项目,主要是本期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确认租赁负债影响所致。

(6)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2,600,954.69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7.64%,主要是本期母公司借款利息减少以及上年同期发生债券利息共同影响所致。

(7)其他收益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1,118,174.28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63.07%,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城乡时代收到市级文化产业园区公共服务支持资金以及大兴区双创项目扶持资金影响所致。

(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2,643,696.72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84.22%,主要是本期母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影响所致。

(9)资产处置收益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242,203.77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26,246.99元,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处置固定资产影响所致。

(10)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205,982.76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86,982.63元,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城乡一一八超市收回业务违约金影响所致。

(11)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51,120.14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3.72%,主要是因为2020年受到疫情影响,子公司发生营业外支出影响所致。

(12)利润总额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6,961,733.91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9.45%,主要是因为2020年新冠疫情对企业经营造成一定影响,随着疫情的有效控制,本期企业经营逐步恢复影响所致。

(13)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660,924.18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2.34%,主要是本期母公司递延所得税增加影响所致。

(14)净利润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7,622,658.09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8.53%,主要是因为2020年新冠疫情对企业经营造成一定影响,随着疫情的有效控制,本期企业经营逐步恢复影响所致。

(1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6,748,858.83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9.36%,主要是因为2020年新冠疫情对企业经营造成一定影响,随着疫情的有效控制,本期企业经营逐步恢复影响所致。

(16)少数股东损益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873,799.26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1.38%,主要是因为2020年新冠疫情对企业经营造成一定影响,随着疫情的有效控制,本期企业经营逐步恢复影响所致。

(1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36,935,734.69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21.82%,主要是因为随着疫情的有效控制,本期企业经营逐步恢复,成本降低影响所致。

(1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868,250.61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8.75%,主要是因为上期母公司收回售房款押金影响所致。

(1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为人民币-99,497,834.03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36.21%,主要是因为上期母公司收到银行借款影响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禄征
日期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61　　证券简称:北京城乡　　编号:临2021-009号

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五号——零售》、《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要求,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1年第一季度门店变动情况及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1年第一季度公司门店变动情况

地区	经营业态	新开门店 门店家数	新开门店 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关闭门店 门店家数	关闭门店 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期末门店 门店家数	期末门店 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北京	购物中心/百货					3	18.90
	综超					4	4.79
	社区超市					5	0.50
	合计	--	--	--	--	12	24.19

二、2021年第二季度公司无拟增加门店情况

三、2021年第二季度公司拟关闭门店情况

地区	经营业态	门店家数	门店来源	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预计闭店时间
北京	购物中心/百货				
	综超				
	社区超市	2	租赁	0.08	2021年4-6月
	合计	2	--	0.08	--

四、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

(一)主营营业收入分行业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销售商品业务	115,703,495.67	76,438,240.47	33.94	6.88	1.65	增加3.40个百分点
租赁业务	45,554,753.78	9,641,054.51	78.84	77.01	-29.27	增加31.80个百分点
酒店业务	3,444,925.78	0.00	100.00	6.99	-100.00	增加20.21个百分点
物业管理业务	2,610,317.97	0.00	100.00	-22.09		
旅游服务业务	3,873,789.82	3,809,922.03	1.65	-70.71	-70.88	增加0.59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9,605,978.85	0.00	100.00	46.83		

其中:销售商品收入分经营业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经营业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同比变动	营业成本同比变动	毛利率同比变动
北京	百货	18,786,549.76	1,857,734.56	90.11%	29.98%	36.17%	-0.45%
	购物中心	6,474,414.85	1,123,898.19	82.64%	134.93%	35.31%	12.78%
	综超	78,301,908.65	62,236,396.95	20.52%	11.30%	14.92%	-2.50%
	社区超市	12,140,622.41	11,220,210.77	7.58%	-41.34%	-40.47%	-1.34%
	小计	115,703,495.67	76,438,240.47	33.94%	6.88%	1.65%	3.40%

(二)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北京	180,793,261.87	12.76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公司代码:600694　　　　公司简称:大商股份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一季度报告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牛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文礼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凤玉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742,559,662.64	17,273,510,536.86	2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92,058,318.63	9,268,338,984.12	-2.98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375,661.33	681,406,192.46	-15.2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63,151,227.40	2,067,874,183.52	1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623,905.53	54,446,960.12	43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3,416,400.23	30,159,091.33	707.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3	0.6	增加2.6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9	0.19	421.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9	0.19	421.0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3,132.0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70,488.9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767,676.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2,804,306.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307,393.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80,491.43	
所得税影响额	-15,878,736.83	
合计	46,207,505.3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股东总数(户)	25,06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86,666,671	29.51	0	质押	42,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大连国商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5,013,382	8.52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4,304,302	4.87	0	无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721,300	2.97	0	无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498,118	2.55	0	无		未知
杨龙活	6,446,437	2.19	0	无		未知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029,907	1.71	0	无		其他
毛越明	4,639,031	1.58	0	无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高新技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7,338	0.89	0	无		未知
大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2,516,085	0.86	0	无		未知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86,666,671	人民币普通股	86,666,671
大连国商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5,013,382	人民币普通股	25,013,38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4,304,302	人民币普通股	14,304,30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721,300	人民币普通股	8,721,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498,118	人民币普通股	7,498,118
杨龙活	6,446,437	人民币普通股	6,446,437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029,907	人民币普通股	5,029,907
毛越明	4,639,031	人民币普通股	4,639,03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高新技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7,338	人民币普通股	2,607,338
大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2,516,085	人民币普通股	2,516,08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本期余额	上期期末/同期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106,738,779.27	259,416,818.20	-58.85%	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预付租金调整到租赁负债
其他应收款	159,073,627.13	324,047,863.07	-50.91%	本期收回通惠款
使用权资产	4,487,447,995.26	0.00	不适用	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准则规定确认的使用权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96,450,426.80	183,060,006.85	-47.31%	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将原一次性支付的租金调整到使用权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1,773,068.88	386,288,589.91	37.66%	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重新计算与租赁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短期借款	0.00	80,000,000.00	-100.00%	本期偿还银行短期借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6,830,856.24	81,967,745.84	79.13%	本期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1,547,714.89	0.00	不适用	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一年以内要支付的租金调整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4,925,718,823.74	0.00	不适用	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准则规定确认的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964,271.03	588,098,455.22	-99.16%	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原计入长期应付款的金额减少
营业成本	1,425,497,952.51	1,035,239,261.22	37.70%	本期与营业楼直接相关的自有房屋折旧费、土地使用权摊销费、使用权资产折旧费、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费、租赁费、物业费等从管理费用调整到营业成本,另同期受疫情影响,本期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税金及附加	69,487,696.10	49,406,168.31	40.65%	本期增值税及消费税增加,相应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
管理费用	217,144,506.65	543,659,119.47	-60.06%	本期与营业楼直接相关的自有房屋折旧费、土地使用权摊销费、使用权资产折旧费、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费、租赁费、物业费等从管理费用调整到营业成本
财务费用	57,590,273.93	-15,137,917.48	480.44%	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因租赁产生的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增加
其他收益	9,394,394.20	494,758.56	1798.78%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投资收益	6,116,052.23	14,036,207.14	-56.43%	本期收回银行理财确认的投资收益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	25,907,224.53	-2,800,948.62	1024.94%	本期收回往来款,冲回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640,696.82	1,265,255.45	-150.64%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处置收益	127,302.66	-13,911.14	1015.11%	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营业外收入	31,509,257.66	5,437,815.68	479.45%	本期收到诉讼赔偿款增加
营业外支出	3,412,298.53	20,112,508.32	-83.03%	同期有捐赠支出
所得税费用	113,760,757.87	52,636,925.80	116.12%	因本期利润增加,企业所得税相应增加
净利润	314,074,602.43	60,160,175.24	422.06%	随着疫情防控好转及公司恢复经营措施落实,本期盈利同比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牛钢
日期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6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五号--零售》的规定,现将公司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2021年第1季度门店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开业门店;

报告期内新乡大商百货、丹东生活广场闭店。

二、报告期末主要经营数据:

地区	业态	本期 主营业务收入(元)	本期 主营毛利率	同期 主营业务收入(元)	同期 主营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同期增减率	主营业务毛利率比同期增减(%)
大连地区	百货业态	202,840,925.93	45.94%	77,489,529.16	8.82%	161.77%	37.12
	超市业态	215,249,504.38	4.34%	332,974,313.22	15.33%	-35.36%	-10.99
	电器业态	137,637,226.73	8.55%	94,948,645.80	-1.43%	44.96%	9.98
	其他业态	140,803,208.10	24.15%	34,850,708.45	25.51%	304.02%	-1.36
	代理人收入			101,174,090.48			
沈阳地区	百货业态	64,124,497.07	25.06%	32,023,932.91	7.20%	100.24%	17.86
	超市业态	16,809,731.83	1.26%	24,975,764.57	6.80%	-32.70%	-5.54
	电器业态	415,747.79	33.23%	0.00	0.00%	0.00%	33.23
	代理人收入			20,811,304.77			
抚顺地区	百货业态	64,128,004.76	34.47%	24,574,952.24	21.13%	160.95%	13.34
	超市业态	36,678,311.54	9.85%	66,864,849.65	11.81%	-45.15%	-1.96
	电器业态	18,332,275.35	29.86%	12,799,642.02	18.34%	43.22%	11.52
	其他业态	5,633,916.13	26.69%	4,563,887.73	4.96%	23.45%	21.73
	代理人收入			29,797,176.59			
阜新地区	百货业态	13,497,006.93	73.80%	2,365,723.10	3.81%	470.52%	69.99
	超市业态	6,223,125.95	6.42%	5,334,905.34	9.11%	16.65%	-2.69
	电器业态	12,243,861.36	25.36%	7,345,776.64	6.49%	66.68%	18.87
	代理人收入			10,481,155.58			
锦州地区	百货业态	37,187,267.77	62.28%	8,092,921.33	2.70%	359.50%	59.58
	超市业态	37,184,572.31	4.20%	39,962,553.64	-0.25%	-6.95%	4.45
	电器业态	21,553,310.32	32.67%	14,563,600.71	19.62%	47.99%	13.05
	代理人收入			24,049,395.99			
大庆地区	百货业态	104,913,645.67	53.97%	24,884,596.32	11.58%	321.60%	42.39
	超市业态	177,065,137.15	11.69%	180,231,921.49	12.24%	-1.76%	-0.55
	电器业态	29,566,440.14	36.58%	6,071,557.02	2.14%	386.97%	34.44
	其他业态	9,161,904.42	66.10%	12,257,218.69	2.34%	-25.25%	63.76
	代理人收入			52,629,706.76			
牡丹江地区	百货业态	35,752,087.61	75.80%	4,338,394.74	6.93%	724.09%	68.87
	超市业态	135,005,914.50	4.97%	79,978,214.83	7.94%	68.80%	-2.97
	电器业态	1,146,928.15	89.50%	0.00	0.00%	0.00%	89.50
	代理人收入			31,855,275.40			
佳木斯地区	百货业态	32,836,493.51	77.80%	1,184,289.95	15.15%	2672.67%	62.65
	超市业态	16,786,089.38	5.31%	15,600,871.74	8.95%	7.60%	-3.64
	电器业态	348,383.08	80.99%	0.00	0.00%	0.00%	80.99
	代理人收入			24,902,814.88			
河南地区	百货业态	58,294,464.95	37.59%	19,502,453.58	3.13%	198.91%	34.46
	超市业态	38,031,937.45	5.24%	43,944,814.62	5.75%	-13.46%	-0.51
	电器业态	1,593,952.68	3.33%	1,233,094.16	15.37%	29.26%	-12.04
	代理人收入			21,237,151.25			
其他地区	百货业态	21,631,280.83	13.10%	6,288,251.21	6.73%	244.00%	6.37
	超市业态	21,518,384.76	16.90%	35,887,133.91	0.74%	-40.04%	16.16
	电器业态	582,838.34	100.00%	0.00	0.00%	0.00%	100.00
	代理人收入			21,064,472.95			
山东地区	百货业态	31,487,027.32	49.65%	1,552,853.62	-39.01%	1927.69%	88.66
	超市业态	106,010,624.76	16.34%	41,859,359.36	15.00%	153.25%	1.34
	电器业态	25,745,330.37	52.57%	11,700,364.38	9.93%	120.04%	42.64
	其他业态	663,753.02	14.82%	616,288.55	35.23%	7.70%	-20.41
	代理人收入			43,531,738.89			
合计		1,878,685,112.34	25.34%	1,652,397,668.22		13.69%	25.34

注:同期联销收入和代销收入作为代理人收入单独列示,本期分到所属业态,导致同期数不可比。

本公告的相关数据未经审计,在此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